《檔案季刊》11卷4期(民101年12月),P121-132

典藏記憶:檔案館口述歷史 工作之規劃與實施

Documenting the Memory: The Planning and Implementation of Oral Histories in Archives

林巧敏 Lin, Chiao-Min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助理教授 Assistant Professor,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brary, Information and Archival Studies,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摘 要

口述歷史可記錄弱勢邊緣的聲音,可補充歷史文獻與檔案材料的不足,亦能以鮮活史料記錄方式留存 社會記憶。有鑑於口述歷史工作對於檔案館的重要性,本文歸納文獻所述,說明口述歷史訪談前置準備工 作與訪談實施過程,簡述訪談紀錄之整理與應用,並概述國外口述史計畫推動概況,最終歸納結論與建 議,提供我國檔案機構未來進行口述歷史工作規劃之參考。

Abstract

Oral histories can give voice to those who have been silenced or ignored. Oral histories also can interpret the fragments of historical documents and archives in a lively way to record public memory. Respecting the value of oral histories to archives, this paper summarizes the principles and best practices for pre-interview preparation, the conduct of the interview, and the management and use of oral histories. The Oral historical programs in abroad are also explained. Finally, the conclusions and suggestions are proposed for archival institution to reference.

關鍵字:口述歷史、社會記憶、作業原則、口述史計畫

Keywords: oral history, public memory, general principles, oral historical programs

101年12月第11卷第4期 121



前言

口述歷史(oral history)是一種記錄歷史的形式,強調由訪談者與受訪者之間藉由一問一答的對話形式,挖掘個人對於過往史事的經歷與觀點,可補充正式歷史文獻與檔案材料的不足,有助於開啟歷史事件的新視野。人類社會自有口語發展,即有口述傳說的存在,但口耳相傳的故事不全然可信。口述歷史成為一項正式研究方法,源自於西元(以下同)1948年美國創立了史上第一個口述歷史研究機構「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口述研究辦公室」(Oral History Research Office, Columbia University Libraries),引領口述歷史進入歷史研究領域。臺灣口述歷史的發展肇始於中央研究院,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於1955年設立時,為了蒐集史料開始口述歷史工作,至1960年與哥倫比亞大學開展中國口述歷史的合作計畫而奠定基礎(聲)。多年來中央研究院與國內文史機構逐步推動之口述歷史訪談工作,業已累積相當豐碩的口述訪談記錄。

但史學研究機構基於研究資料蒐集所進行之口述歷史工作,通常較偏重於口述歷史的建立與內容研究,對於口述歷史紀錄的長久保存與管理應用較為缺乏。Philip C. Brooks認為歷史學者所進行的口述歷史是為了自己的研究採集資料,他們是屬於研究者(researcher),純粹的口述歷史工作者是專事蒐集許多歷史證據,提供各方研究者使用,由檔案館或圖書館進行口述歷史工作計畫,可以讓口述訪談主題,更有系統地變成一種歷史資料的累積和蒐集,也比沈浸在特定歷史的史學研究者,能更客觀看待資料。1970年代美國檔案界主導了美國的口述歷史計畫,以口述歷史紀錄補充檔案館的館藏,使得口述歷史訪談變成一種檔案館資料的累積和蒐集方式(註2)。美國檔案人員學會(The Society of American Archivists)亦設有口述歷史工作小組(Oral History Section)提供檔案人員有關口述歷史工作經驗與活動資訊的交流服務(註3)。口述歷史成為檔案館工作事項已是時勢所趨。

然而國內作為文化記憶工程重要典藏機構之檔案館,對於口述歷史紀錄的採集、整理與保存應用尚處於起步階段,有鑑於口述歷史工作的開展和研究,不僅可彌補正史資料之不足,亦能以鮮活史料記錄方式留存社會記憶。因之,本文綜合文獻所述,並輔以個人曾進行之口述實務經驗,說明口述歷史工作之意義與價值,介紹進行口述訪談工作之歷程與注意事項,供實務作業參考,並簡介美、英與新加坡等國較具規模之口述歷史計畫概況,最終擬具結論與建議,提供我國檔案典藏機構未來推動口述歷史工作之參考。



口述歷史工作意義與價值

人類口耳相傳,自古有之,「傳說故事」始終存在於人類族群而蔚為一項傳統,即使在現代社會裡仍有許多代代相傳的家族記憶,以口述方式留存下來。假使我們向周遭親族朋友詢問家傳故事或回憶,通常都能娓娓道來一段經歷或故事,顯然人類社會憑藉語言將認為有用的訊息世代傳遞,是一種自然的活動。這種不拘形式的「口述傳統」存在於人類文化中,也因而豐富人類文化的視野。

只是當我們需要對於史事,要求真確的瞭解時,不能僅由口述活動捕捉蛛絲馬跡,需要更接近事實的 真實紀錄,而正史的史料記載成為人們對於歷史可信的資料來源。毫無疑問地,史料與檔案所載的資訊為 大衆提供信史資料的來源,但正史所載往往是國家社稷大事,能記錄在檔案文獻中的史事記錄又極其有





限,對於特定人物或普羅大衆的生活,很難由正式歷史文獻中找到需要的資料。因此,對於當代人物與事件的研究,往往可以透過口述歷史方式,補充正式歷史文獻資料的不足。

口述歷史不同於口述傳統,是一種史學研究方式,根據美國口述歷史學會(Oral History Association)的解釋:口述歷史在1948年被確認為歷史編纂的一種現代技術,當時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的歷史學家開始記錄在美國社會中有意義的私人回憶錄,開啓了口述歷史的現代發展。引述前美國口述歷史學會會長Donald A. Ritchie對口述歷史的定義:「口述歷史是以錄音訪談的方式蒐集口傳記憶以及具有歷史意義的個人觀點,其方式是一位準備完善的訪談者,向受訪者提出問題,並以錄音或錄影記錄下彼此的問與答,訪談錄音經過抄本、摘要、索引程序後,儲存在圖書館或檔案館。這些訪談記錄經受訪者授權,可用於研究、摘錄出版、廣播、錄影紀錄片、博物館展覽、戲劇表演或其他公開的展示活動。所以,口述歷史不包括無特殊目的的隨意錄音,也不涵蓋演講錄音、秘密竊聽錄音、個人錄音日記,或者其他不是經由訪談者與受訪者對話而來的聲音記錄。」(既4)

換言之,口述歷史不是隨意的錄音與口說記錄,需要具備一定的過程與條件,本文參酌許世瑩與Beth M. Robertson的見解 (點),歸納口述歷史必須具備的條件是:

- 一、 以事先約定經過準備的問答方式進行訪談;
- 二、利用録音與錄影設備進行完整記錄;
- 三、由瞭解訪談主題的訪談者進行;
- 四、 受訪者的經歷與訪談主題有關,並從個人參與的部分說明;
- 五、 訪談記錄經過整理,能提供後續研究使用。

雖然,坊間不乏歷史人物傳記與回憶錄,而口述歷史工作最後呈現的内容產出方式與自傳或回憶錄頗有相似之處,但其過程與内容訪談重點並不同,主要差異在於: (註6)

- 一、自傳與回憶錄常是社會的領袖人物或上層知識份子自己撰寫或由他人記錄方式,將過去個人經歷、 所見聞的人事留下記錄:但口述歷史需要透過訪前專家周密的準備,擇定受訪對象並提出關鍵性問題,並講究口述記錄的精準與內容主題的關連性。
- 二、自傳與回憶錄只是一種個人單向的陳述,是根據撰述者的記憶進行選擇性的敘述,但口述歷史是由 訪談者主動就事先設計的題目,引導受訪者回憶相關主題的過程,賦予對話的內容與結構,透過雙 向互動方式留存歷史資料。

口述歷史雖是以訪談方式進行,但口述訪談與一般訪談有所分別,口述訪談需要事先的完整背景資料準備,訪談問題在訪談者引導下,圍繞特定主題事件或人物的相關談話,訪談過程完整錄音,訪談錄音與抄本儘量保留記錄的完整性,並且記錄内容的真實性能接受未來的考證確認,與一般訪談可由受訪者長篇隨性談話的方式有別。由於口述訪談強調記錄聲音的原貌呈現和真實性考證,所以,口述訪談的精髓,是透過訪談保存即將消逝的聲音。

口述歷史提供給原本在歷史上沒有聲音的普通人留下紀錄,也為那些在傳統史學中沒有位置的事件開拓空間。許多常民歷史或是過去視為禁忌的歷史,都需要藉由口述歷史補充文獻記載的不足或差異,重構

101年12月 第11卷第4期 123

往昔被忽略的歷史片段。人們經歷過事件的記憶,如不去挖掘,將僅會存在於個人的大腦內,而隨著事過境遷與時間流逝,人們的記憶會模糊或遺忘,如果能趁著當代歷史當事人尚可回憶或是還有回憶能力時,應及時挖掘口述史料並加以記錄留存,否則這些史事將一去不復返(註7)。

因此,口述歷史的具體價值在於:

- 一、可補充現有文獻史料的不足:口述訪談所得的史料與其它文獻史料一般,具有一定的史實與研究價值,不同於一般史料的最大價值,在於可對當代人物或事件的研究,補充文獻資料的不足,解決文獻資料無法解決的問題([188]。所以,許雪姬教授認為口述歷史的目的在於:可彌補歷史的斷層;注意弱勢邊緣的聲音,記錄市并小民的生活;塑造社會的共同記憶,形成某種意識型態的認同([189])。
- 二、**可拓展歷史研究的空間**:口述歷史拓寬了歷史敘述的視線,打破現有歷史文字的一元性與壟斷性, 令歷史研究變得更加多元與民主化,所以口述歷史不僅僅是一種史料蒐集方法,更是一種理解人類 歷史的新立場與態度,可與文獻歷史互補長短,增加歷史知識的廣度。
- 三、超越文字訊息的承載能力:口述歷史錄音可以保留受訪者的聲音、可留存受訪者的語氣、音調和情緒,錄影可記錄表情與肢體動作,保留了文字無法描繪的細節,並可呈現訪談時空的氛圍(註10)。
- 四、可豐富檔案館的館藏材料:檔案館進行口述歷史工作不只是蒐集資料,亦是創造材料。訪談前置準備與過程所蒐集之信件、日記、照片或回憶錄可併同口述記錄加以保存,口述訪談所記錄下來的錄音或錄影檔與文字稿,亦將成為檔案館的館藏資源,這些檔案館創造的口述歷史檔案,在尊重隱私權的前提下,可提供大衆及研究使用(tell1)。

雖然口述歷史的有效性有時會受到質疑,主要是因為仰賴人的記憶,而人的記憶卻又經常會出錯而且容易虛構,特別是在訪談者與受訪者互動的過程中,受訪者表現在口語上的誇大和扭曲,導致與歷史事實有所出入。但是,我們應該體認到所有歷史紀錄,包括文字記錄與照片都有可能帶有錯誤與偏見,歷史研究本身就必須具備考證的過程:再者,口述歷史紀錄並無法為歷史下定論,口述歷史記錄只是補充性質的材料,當所有資料都闕如時,只有口述歷史紀錄能增添我們對於歷史的理解。因此,口述歷史紀錄存在一定的歷史價值,但為避免人為記憶的錯誤,口述訪談需要審慎規劃,訪談者需具備訪談技巧與記錄整理能力,始能降低口述歷史紀錄產生的謬誤。

口述歷史訪談是一項完整準備的計畫性工作, 訪談前需要有前置準備, 擇定訪談主題與受訪對象, 並 準備相關人事資訊; 將經過設計之訪談問題, 透過主訪者有技巧的提問, 而取得有價值的口訪資料; 訪談 過程經整理留存記錄, 並加以妥善保存,以備後續開放使用。因此, 本文將口述歷史工作過程, 依時序分 別說明訪談前置規劃、口訪工作過程、訪談記錄整理與後續保存應用等實施原則與重點。



□述訪談前置規劃

為了確保口述歷史訪談工作的一貫性與系統性,首先展開口述訪談前置規劃作業,以決定訪談主題與 對象,並尋求財源支持與工作設備,確保後續工作的順暢,前置規劃工作重點包括:



論著-林巧敏 (特色) (紫色) 修一.indd 124 2012/12/20 上午9:54



一、決定訪談主題與問題範圍

檔案機構應針對館藏重點與館藏發展方向,評估選擇口述訪談的主題,主題的考量可配合既有館藏特色或是社會關心議題作為方向,口述訪談通常是費時而需持之以恆的工作,需要有焦點的主題,並決定受訪範圍。只有當人們被問及與自身有關的行為、動機與情感時,才比較會有可能講出精確而詳細的訊息,故訪談時應該儘量縮小範圍才能取得最恰當的焦點,與其讓受訪者道盡一生的故事,還不如針對一項特定經歷挖掘歷史細節。因此,需要決定有意義的訪談主題。

二、蒐集訪談主題相關人與事的資訊

訪談應問出具有歷史意義的關鍵性問題,才不致於流為漫談或人云亦云之作,在訪談前應該蒐集相關 資料,訪談者對於訪談主題應有完整瞭解,才能擬出核心問題,任何與訪談事件或人物相關的一次或二次 資料均應儘可能蒐集完備,從中找出需要釐清的歷史謎團。訪談前做好準備可以表現出訪談者對受訪者的 尊重,也比較能獲得受訪者的認同,也更能引導受訪者提供有內容而坦承的談話。

三、建立訪談名單列出受訪順序

選擇受訪者要找出對於訪談主題有親身經歷的人,如人數衆多,取樣時要考慮代表性與平衡性。若干受訪者年事已高,記憶逐漸衰退或是健康欠佳,有時會突然辭世,若不及時進行口訪,就會失去搶救珍貴史料的機會。關鍵受訪者並非以職位高低或事功的角度衡量,而是與議題的相關程度,某些核心相關受訪者可能因缺乏信心或對訪談目的不瞭解,而推辭受訪,此時訪談者應親自向受訪者說明意義與作業程序,並提醒受訪者不要讓歷史留白的責任,以突破受訪者的心防(註12)。但如果受訪者意願不高,現階段實在無須勉強,可先由其它關連受訪者開始,日後重新徵詢或許仍有獲得應允的可能。受訪者名單優先順序宜保持彈性,配合受訪者意願機動調整,以求時效。

四、準備訪談設備與人員訓練

訪談過程重要的是留存聲音和影像, 訪談前需要準備錄音和錄影設備, 時下的錄音筆功能完善, 可找尋合用而解析度較高階的數位錄音與錄影設備, 並預估整體工作所需的設備、耗材與人力等經費需求, 以提出經費申請計畫。參與訪談工作人員需要具備口訪技巧, 主訪者最好擁有參與口述工作的經驗, 以帶領新進學習者, 在實地進行訪談工作前, 需要針對口述訪談工作小組成員進行基本訓練, 解說口述訪談的技巧與基本注意事項, 並針對此次口述訪談議題的背景與相關史料加以說明, 以便參與者均瞭解口述訪談議題的相關資訊, 並確保成員具有操作錄影音設備的能力。

五、設計訪談題目與約時訪談

訪談題目的設計以開放式問題為主,封閉性問題為輔的方式混合運用,開放性問題可以讓受訪者提供更多資訊和說故事,讓受訪者可淋漓盡致地傾訴而提供更多的細節,但針對需要確認的事實性資訊,則必須以封閉性問題加以確認。例如以開放式問題詢問受訪者:「為什麼決定出國留學?」讓受訪者充分發揮;但是封閉性問題仍有重要地位,例如對日期的確認,可詢問:「你在哪一年出國?」。訪談問題應該是關涉主題具有關鍵性與重要意義的問題,因此,訪談者需要根據前置作業所蒐集的資料,草擬問題並經

101年12月第11卷第4期 125

多次檢視資料,找出最核心的關鍵問題。

與受訪對象初步接觸的最佳方式應是用電話或是信件,說明訪談目的、計畫性質與訪問程序等,經徵 得受訪者同意,預約受訪日期與地點,通常受訪地點多在受訪者家中或辦公室進行,讓受訪者在熟悉的環 境會比較自在。

美國口述歷史學會提供一份「口述歷史原則與實務」(The Principles for Oral History and Best Practices for Oral History)文件,提供檔案機構執行口述歷史工作之參考,該文件說明進行訪談的前置準備原則包括(註13):

- 一、瞭解口述訪談對象與機構發展計畫主題的相關程度,並針對參與訪談工作人員施以口述訪談技術訓練。
- 二、 典藏機構需要備妥適當典藏處所,提供口述訪談工作所需的設備存放與日後產生口述成果記錄的典 藏。
- 三、口述歷史工作人員或計畫權責人員應該儘可能找尋與訪談主題最相關的潛在受訪者,並尋求同意受訪的意願。
- 四、 訪談人員應儘量準備與訪談主題、人物或背景相關之一手或二手資料,充分準備並瞭解與訪談背景 相關的資訊。
- 五、 訪談者應事先將訪談目的、大綱與預期所需時間,預先透過信件或是電話徵詢受訪者意願,如有可能並預約訪談時間與地點。
- 六、在正式訪談前,訪談者應與受訪者充分溝通說明,讓受訪者清楚瞭解口述歷史的目的與程序、口述成果未來的應用、授權與個人權益範圍、受訪內容的真實承諾等事項。
- 七、訪談者應備妥先進適用的錄影與錄音設備,並熟悉這些設備的功能與操作。
- 八、訪談者應該清楚列出訪談主題與問題,作為實際訪談當場提問與事後記錄整理的依據。

總之,訪談的前置作業階段在於確認訪談主題與對象,並設計出訪談問題,從而預約受訪者可受訪的時間與地點,以便進行後續口訪程序。



口述訪談工作過程

口訪過程需要仔細聆聽受訪者表達的意見,並適時引導受訪者開啓更多相關的記憶,訪談者應掌握口 訪提問技巧並注意訪談過程細節,才能順利完成口述訪談工作。

一、口訪提問技巧

訪談提問技巧幾乎主宰了訪談工作的成敗,每次訪談工作進行可以由2至4位訪談成員進行,主要由1位具有經驗之主訪者負責提問,其它訪談成員,分別負責錄影、錄音與現場記錄工作,切勿由不同訪談人



論著-林巧敏 (特色) (紫色) 修一.indd 126 2012/12/20 上午9:54



員交叉提問。如果陪訪者在主訪者提問時,發現有需要補充釐清的問題,可適時提問,但避免有喧賓奪主之嫌。中央研究院近史所擁有豐富的口述歷史實務經驗,參酌該所沈懷玉所分享的實務談(註14),綜合個人過去進行口述訪談的經驗,提供口訪過程提問的技巧,如下:

- (一) 為降低訪談開始的緊張,可以先與受訪者先話家常,在受訪者輕鬆的情況下,再進入訪談問題。
- (二) 訪談問題應該簡明而直接,避冤艱深詞彙與模糊的語意,例如:應該問「你花多少時間修習完成碩士學位?」會比「你是否很快完成碩士學位?」的提問法來得明確。
- (三) 訪談問題應該中肯中立,避免引導受訪者的觀點與態度,例如:「你是否支持國民黨的預算修正案以約束政府經費的浪費?」,這是有引導性的問題,應該採用「你是否支持國民黨的預算修正案?」,才是不偏倚的提問。如果提問方式是:「你在此事件中感受到不舒服或不公平嗎?」是別有用意的問法,如果問:「你在此事件中的個人感受如何?」則是中性問題。
- (四)口述訪問不是對話或聊天,訪談的目的是將受訪主題的內容說出來,訪談者應只能做鼓勵性的表示,不能插進自己的評論和經歷,訪談者要學會聆聽的藝術:聽清楚後,如果內容與其它資料有所出入,可以策略性地用婉轉語氣挑戰說詞矛盾之處,例如以「我聽說…」或「我曾經看過資料提過…」等做為確認問題的開頭,切勿與受訪者意見產生爭辯。
- (五)如果有難以啓齒或爭議性問題,可以留到最後,當受訪者與訪談者建立一定的關係時,提問此類問題比較不會遭受挫敗,如果受訪者顯得有所防備或不願回答,不需緊迫盯人,應該以輕鬆的語氣結束訪談,留給對方餘地,日後還有突破的可能。
- (六)有時受訪者對於感興趣的問題滔滔不絕,甚至離題太遠,受過訓練的訪談者會在適當時機將訪談焦點拉回主題,主訪者可以利用這樣的開頭接話:「你剛才說到過…」或「讓我們再談談…」,順勢將訪談拉回主題。

二、訪談注意事項

訪談是訪談者與受訪者互動的過程,是訪談者有目的性的引導談話,過程中不免涉及人際互動的問題,因此,參閱美國口述歷史學會「口述歷史原則與實務」與Beth M. Robertson在「如何做好口述歷史」一書,所提供的訪談過程注意事項,提醒訪談者應該注意到(註15):

- (一)如果訪談問題涉及敏感的內容,在初步訪談過程中應該事先提出與受訪者討論,而非在訪談過程中 唐突提出令人尷尬或受傷的問題。
- (二)口述訪談地點應在受訪者熟悉而放心的地點,訪談環境應該避冤不必要的噪音,避冤錄音的音景混 雜渦名雜訊。
- (三) 訪談録音必須有一段前言,記錄下訪談者姓名、受訪者姓名、訪談的時間與地點、訪談的目的,然後讓錄音稍稍緩衝空白五秒鐘,再接續正式的問題訪談。
- (四) 訪談時間不宜太長,每次以2小時為原則,但訪談者應注意受訪者的反應;如受訪者已顯疲態,應調整縮短時間,但也有受訪者超過原訂時間仍欲罷不能,此時訪談者可趁機繼續無妨。

101年12月 第11卷第4期 127

- (五) 訪談問題以事先知會受訪者的題目為範圍,避免突發性的其它問題當場臨時提問,但針對受訪者的 回答内容如有進一步瞭解的必要,可加以延伸提問澄清。
- (六) 儘量鼓勵受訪者以自身熟悉的語言與口述風格表達,方言和俚語都應該忠實記錄下來。
- (七) 受訪者對於某些問題拒絕回答時, 訪談者應予以尊重, 無須試圖挖掘隱私或敏感問題。
- (八)訪談結束後應請受訪者簽署授權同意書,在訪談者授權範圍内,確保口述資料日後的使用價值。

訪談時訪談者可攜帶相關懷舊文物與資料,以增強或刺激受訪者的回憶,有助重建歷史情境;錄音或錄影需要經過受訪者同意,每次訪談的錄影音資料要立即貼上受訪者姓名與時間地點的標籤,避免日久混淆。錄影或錄音要完整保留,不能經過剪輯處理,收音設備應緊鄰受訪者,必要時需要用夾式收音設備,錄影機應架設在腳架上,將鏡頭固定在受訪者肩部以上的畫面。每一次訪談完應及時完成文字稿整理,如有需要確認的内容,可於下次約訪時再次釐清,逐字稿如有公開發行的後續作業,除内容需要經過受訪者確認外,在完成全部訪談工作後,亦應徵求受訪者同意簽署使用授權書。



□述記錄整理與保存應用

口述歷史記錄的目的在於保存史料與應用,對於這些耗費衆人努力且得來不易,所完成整理的口述記錄,典藏機構應加以妥善保存,保存工作重點包括:

- 一、編目整理:口述記錄應予分類編目,方便典藏管理與檢索調閱,但哥倫布州立大學圖書館(Columbus State University Library)曾以網路問卷瞭解該州學術圖書館對於口述資料的編目方式,發現對於口述史資料的編目工作準則很不一致,採用英美編目規則第二版(AACR2)進行編目者較多,但更多是自行發展的處理方式,對於口述資料的編目規範有待推廣(註16)。
- 二、相關資料存檔:口訪過程所蒐集與訪談內容相關之剪報或參考資料,甚至受訪者所捐贈之照片與私 人檔案彌足珍貴,應於訪談後與受訪者記錄併同典藏保存。
- 三、分開媒體保存: 訪談記錄通常包括逐字稿與訪談錄音錄影檔,不同媒體形式要求之典藏溫濕度環境不同,應該分開保存。根據Nancy Mackay的調查指出,雖有90%的口述訪談錄音是以錄音帶形式存在:但只有49%典藏機構的錄音資料是保存在有溫濕度控制的環境中,其餘51%只是存放在原來的卡匣或開放式檔案櫃中,顯見多數典藏機構對於影音媒體典藏環境的疏忽(註17)。
- 四、定期檢視轉置: 典藏的影音資料需要定期檢視轉置,以免日久受損不復可用,前述Nancy Mackay的調查也發現,實際上只有12%的機構會定期檢視評估資料的可用性。
- 五、提供檢索工具:口述記錄需要建置檢索目錄提供查詢管道,線上檢索目錄是便捷使用的方式,良好的目錄系統應能提供關鍵字或特定檢索點的查詢。一項針對美國喬治亞州學術圖書館的問卷調查顯示,對於口述資料提供線上檢索工具的機構不到一半,顯然既有口述資料的檢索工具親和性與便利性並不高(註18)。

檔案館與文史機構對於珍藏之口述歷史記錄除提供學術研究之外,對於無個人隱私之虞的口述記錄,



論著-林巧敏(特色)(紫色)修一.indd 128 2012/12/20 上午9:54



應該可以提供更多元的推廣應用,以發揮口述史料的價值,其應用方式可包括(註19):

- 一、 **學術研究**: 訪談過程錄音帶、錄影帶、逐字稿、受訪者捐贈之資料、照片與手稿,皆可成為使用者 進行學術研究的素材。
- 二、出版:口述歷史最終的呈現形式應該是内容抄本,以文字呈現口訪結果對於使用者閱覽應用也最方便,通常口述史資料可經由受訪者同意公開,以專書形式出版,傳播口述内容的成果。
- 三、**展覽**:展覽運用口述資料可使展場設計更為生動活潑,在展場播放口述史錄音或錄影檔,透過當事人現身說法更貼近歷史場景,豐富展覽的內容。
- 四、 **學校課程**: 鄉土歷史課程可適度應用當地耆老的口述資料,讓學生感受現時場景,瞭解地方歷史與 產業文化發展過程,刺激學習興趣。
- 五、 <mark>與網路結合</mark>: 可透過檔案館線上檢索目錄,提供線上全文抄本與影音檔連結,經由網路無遠弗屆的 傳導力,推廣口述歷史資料的應用層面。

部分民間團體有將口述資料製成資料庫,提供圖書館或檔案機構訂購使用,這些不同形式的應用管道無非是希望將口述訪談內容能夠廣為應用,豐富歷史資料取得來源,讓史實不被埋沒。看待口述歷史資料的態度,是以保存可信史料的角度,進行口述訪談工作,過程以史學方法的要求,面對口述資料的查證,也必須瞭解口述資料無法取代文字史料,但可補充或是詮釋史料的不足。



國外口述歷史計畫概述

有鑑於口述史料所發揮的應用價值,國外檔案館或是學會團體多有計畫性推動口述史料蒐整工作,謹 以美國、英國與鄰近新加坡屬國家級具代表性之口述史計畫為例,說明其計畫內容與推動方式。

一、美國參議院口述歷史計畫

美國進行口述史記錄機構最知名者雖為「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口述史研究辦公室」。但美國國家檔案館(National Archives)亦不乏典藏口述史資料,其中有規模與系統性進行口述資料蒐集者,當屬參議院口述歷史計畫(Senate Oral History Program),該計畫由參議院歷史辦公室執行。自1976年開始推動,針對前參議員、退休之國會職員進行口述歷史訪談,採集個人在參議院服務生涯的回憶,以服務超過20年以上之職員與參議員為主要對象,有計畫地選擇具代表性的人物進行深度訪談,而非進行大量的短期訪問。最早的一批受訪者在參議院的生涯,開始於1946年,他們形容當時的參議院是由一個個小社群組成,經常是封閉而神秘的,時至今日,參議院才開放以各種多元方式接受公衆意見。

參議院口述歷史計畫所需資金之來源為美國參議院歷史辦公室的業務預算,並由該處主任Donald A. Ritchie博士指導計畫進行,訪談採個人傳記方式進行,首先訪問受訪者的家庭背景、教育以及先前在參議院的工作經驗。從受訪者的訪談之中,可以了解他們如何開始在參議院服務,並且探究其職業生涯的心路歷程。此計畫採訪許多具有代表性的人物,例如:Jesse Nichols是一位自1937年至1971年皆於財務委員會工作的職員和圖書館員,也是第一位非洲裔的參議院職員,訪談呈現了參議院的工作環境如何逐步過渡成

101年12月第11卷第4期 129

計畫推動過程,是由參議院歷史辦公室擇選受訪者約時訪談,受訪者通常安排6至8次口訪面談,每次會談約一個半小時,結束後隨即謄製逐字稿,完成的口述稿會直到取得授權同意公開才會提供應用,開放取用是根據受訪者自訂願意開放的時間。一旦口述資料公開,就能免費複製和引用,無需額外的許可申請。自1998年開始,參議院歷史辦公室開始將同意授權公開的訪談資料在網路上開放應用,並且將整理完成之訪談稿複製保存於國會圖書館手稿部門(The Manuscript Division of the Library of Congress)、國家檔案暨文件署立法檔案中心(The Center for Legislative Archives at the National Archives and Records Administration)和總統圖書館(Liz1)。

二、英國大英圖書館口述檔案

英國境内之圖書館、博物館與檔案館均有進行口述歷史工作,英國口述歷史學會(Oral History Society, UK)網站有提供各典藏機構口述資料特色之介紹(註22)。其中最具規模之口述館藏當屬大英圖書館之聲音檔案(The British Library Sound Archive)。

大英圖書館聲音檔案的口述歷史館藏涵蓋英國殖民主義、宗教、醫藥史、工業史、政治史、女性史與猶太史等廣泛主題記錄,如果屬於未收藏之主題特色,也會提供轉介服務到其它典藏有相關口述資料的機構(Lita)。大英圖書館推動的「國家生命故事」計畫(National Life Stories),是由獨立的基金支持逐年進行口述訪談工作,完成的紀錄將成為該館的典藏。「國家生命故事」始自1987年,儘可能記錄不同領域工作者的生活經驗,口述訪談採深度訪談方式,除聲音原樣保存外,也整理為逐字內容抄本,每一段受訪記錄約7小時,從個人家庭背景、孩童記憶、教育歷程、工作經歷及其休閒生活為訪談內容。訪談經整理之資料可以透過聲音檔案目錄檢索,並至大英圖書館調閱使用。但隨著數位化的進展,部分訪談資料也能夠透過大英圖書館的「典藏聲音記錄」(Archival Sound Recordings,簡稱ASR)網站線上瀏覽(網址:http://sounds.bl.uk/Oral-history)(Lita)。

大英圖書館作為國家口述歷史資料的蒐藏中心,不僅推動「國家生命故事」計畫有系統的持續進行口 述訪談工作,也成為口述歷史方法的訓練機構,並與海內外口述研究機構保持聯繫與合作。

三、新加坡口述歷史中心

新加坡口述歷史中心(The Oral History Centre,簡稱OHC)成立於1979年,隸屬於新加坡國家檔案館,專事當代個人的社會記憶保存工作,藉由口述歷史方法紀錄保留民衆的生活故事(駐25)。

口述訪談主題設定為與新加坡民衆關注的社會議題,包括:重要政治事件、日漸沒落的行業、表演藝術、醫療服務等,截至2012年該中心資料顯示,共蒐集了超過3,000位受訪者的口訪資料,擁有16,500小時的訪談記錄,分為新加坡宗親會館、華人方言群、華文文壇、新加坡教育史、經濟史、勞工運動史、廣播史、醫藥服務、新移民、表演藝術、先驅人物、政治發展史與日治時期的新加坡等主題(群26)。

所完成的□述影音與抄本資料可透過檔案館的參考室提供閱聽服務;經過受訪者同意授權之□訪資



論著-林巧敏(特色)(紫色)修一.indd 130 2012/12/20 上午9:54



料,同時可提供展覽或出版使用。口述歷史中心(OHC)之口訪記錄,除了可由新加坡國家檔案館名為a2o(Access to Archives)的檔案館藏目錄系統查詢外,亦可利用該中心專設之「口述歷史紀錄資料庫(Collection of Oral History Recording Database,簡稱CORD)」系統進行線上查詢(網址:http://cord.nhb.gov.sg/cord/public/internetSearch/),CORD系統可提供關鍵字、計畫主題、受訪者、訪談語文等條件進行檢索。目前系統86.2%的口述訪談資料允許線上免費檢索,未能開放者主要是受訪者基於隱私考量設定使用條件,例如需在某些人士過世後始能公開;或是因年代久遠當年未能及時取得當事人授權而無法開放。

但並非所有可開放的影音資料均提供網路下載,基於網路頻寬與授權範圍限制,僅有部分口訪資料可直接線上取得影音與全文抄本。未能線上開放全文者,可親臨新加坡國家檔案館閱覽室調閱音像資料或全文,複製資料有上限規定,以複製原件不超過四分之一為限,如需超過四分之一應向OHC申請同意,抄本複製以A4大小頁數收取複製費用,錄音或錄影資料以長度為收費計價標準。一旦引用資料需要註明「新加坡國家檔案館口述歷史中心」為資料來源。OHC可提供學校或組織團體申請口述歷史方法訓練講習,也歡迎本地或海外個人或組織提供口述記錄寄存或捐贈。

綜合上述三國進行□述歷史工作計畫的特點在於:

- (一) 有經費來源形成固定計畫,逐年推動訪談記錄工作。
- (二) 有專事規劃與紀錄保存的機構,有系統進行重點主題發展。
- (三) 口述記錄不僅典藏,同意授權開放者可提供應用,並建置檢索網站提供查詢服務,部分尚可全文閱覽。
- (四) 不僅自身進行口述訪談,也扮演口述史教育或推廣工作。



結論與建議

綜合上述對於口述歷史工作之規劃與實施說明,可知口述歷史資料對於檔案館而言是一項主動徵集館 藏的工作,參酌國外實施之口述歷史計畫推動經驗,可知口述歷史對於檔案機構可產生下列效益:

- 一、**豐富檔案館藏多元發展**:口述歷史並不獨鍾情於特定的社會事件或是政治人物,題材範圍可以容易深入普羅大衆的生活,能提供在正式史料之外,蒐集與一般民衆生活親近的歷史議題材料。
- 二、**保留更豐富細節的史料**: 忠實保留音景讓口述史比一般文字史料更具生命力,完整保留錄音與錄影訊息,可留存受訪者的語氣、音調和情緒,錄影可記錄表情與肢體動作,保留了文字無法描繪的細節,能讓口述歷史資料呈現更多的史料價值。
- 三、 及時保存當代史料: 口述歷史是現在不做將來可能會後悔的事,檔案史料往往有資料不足的缺憾, 正史與檔案所述又多與升斗小民經歷無關,透過口述訪談可及時為當代史料彌補缺口,亦可記錄當 代社會的集體記憶。
- 四、**建立檔案機構與外界的互動關係**:檔案機構典藏之史料文件往往不為外界所知,配合館藏特色與館 藏發展政策所進行之口述訪談工作,適可提高館藏檔案之能見度,並有助於檔案機構與當代人物的 對話,從而引起社會大衆對於檔案機構的重視。

101年12月 第11卷第4期 131

有鑑於口述歷史資料對於檔案典藏機構的重要性,諸如英美等國已進行口述歷史工作行之有年,鄰近之新加坡國家檔案館亦有口述歷史中心的設置。進行口述歷史並不是艱難的工作,臺灣史學工作者過去已累積了豐富的實務經驗,但目前欠缺的是在口述歷史工作過程中,忽略了對於口述記錄的保存與管理,史學者進行口述訪談,多以自身研究取向進行選題,一旦研究完成出版或研究報告完竣,對於訪談記錄的保存與應用缺乏長遠的經營,此與蒐藏保存資料的圖書館和檔案館的工作目的取向有很大的落差。檔案館基於對歷史紀錄保存的職責,建議我國國家檔案典藏機構可參酌其它國家檔案館推動計畫的經驗,及早規劃主題性的多年期口述歷史工作計畫,有系統地逐步建立我國口述歷史檔案館藏,以保留當代歷史的聲音,留供後人憑藉。

≘士 乘室

- 註1:許雪姬,〈臺灣口述歷史的回顧與展望〉,《宜蘭文獻雜誌》71&72期(2005年6月):3-4。
- 註2: Willa K. Baum and David K. Dunaway ed., *Oral History: a Interdisciplinary Anthology*(California: AltaMira Press, 1996), 65. 引自顏佩貞,〈臺灣檔案典藏單位口述歷史館藏整理與運用〉,(未出版碩士論文: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2009年10月),頁10。
- 註3: "Oral History Section," The Society of American Archivists Website, 8 Apr. 2011,〈http://www2.archivists.org/groups/oral-history-section〉(27 Feb. 2012).
- 註4: Donald A. Ritchie著,王芝芝譯,《大家來做口述歷史》(臺北市:遠流,1997),頁34。
- 註5: 許世瑩,〈口述歷史應用在圖書館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淡江大學資訊與圖書館學研究所,2003年6月),頁10: Beth M. Robertson著, 黃煜文譯,《如何做好口述歷史》(臺北市:五觀藝術管理,2004),頁2。
- 註6:同註5,頁12-13。
- 註7:熊月之,〈口述史的價值〉,《史林》3期(總59期)(2000年):5。
- 註8:宋雪芳,許世瑩,〈搶救過去的記憶:口述歷史應用在圖書館之探析〉,《教育資料與圖書館學》40卷4期(2003年6月):500-501。
- 註9: 許雪姬,〈口述歷史的理論與實務〉,《宜蘭文獻雜誌》30期(1997年11月):10-15。
- 註10: 余國瑛,〈博物館發展口述歷史蒐藏之研究〉,(未出版碩士論文:臺南藝術大學博物館學研究所,2006年6月),頁37。
- 註11: 朱玉芬,〈檔案館另類資料:口述歷史〉,《檔案季刊》4卷1期(2005年3月):183。
- 註12: 張中訓,〈口述歷史理論與實務初探-以臨溪社區錄音訪談為例〉,《東吳歷史學報》第6期(2000年3月): 99-103。
- 註13: "The Principles for Oral History and Best Practices for Oral History," *Oral History Association Website*, Oct. 2009, 〈http://www.oralhistory.org/do-oral-history/principles-and-practices〉(8 Apr. 2011).
- 註14:沈懷玉,〈口述歷史實務談〉,刊於當代上海研究所編,《口述歷史的理論與實務:來自海峽兩岸的探討》(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6月),頁134-135。
- 註15: 同註13, "The Principles for Oral History and Best Practices for Oral History," : 同註5,Beth M. Robertson著,黃煜文譯,頁55-64。
- 註16: Susan C. Wynne, "Cataloging Oral Histories: Creating MARC Records for Individual Oral History Interviews," *Cataloging and Classification Quarterly* 47 (2009):561-582.
- 註17: Nancy Mackay, Curating Oral Histories: From Interview to Archive(Walnut Creek, CA.: Left Coast Press, 2007), 65.
- 註18: Reagan L. Grimsley & Susan C. Wynne, "Creating access to oral histories in academic libraries," College and Undergraduate Libraries 16(2009): 278-299.
- 註19: 顏佩貞,〈臺灣檔案典藏單位口述歷史館藏整理與運用〉,(未出版碩士論文: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2009年10月),頁29-35。
- 註20: "Oral History Project: About the Project," *United States Senate Website*, 〈http://www.senate.gov/pagelayout/history/one_item_and_teasers/OralHistoryAbout.htm》(20 Feb. 2012).
- 註21: "Senate Oral History Program," *The U.S. National Archives and Records Administration Website*, 〈http://www.archives.gov/legislative/research/special-collections/oral-history/senate-program/about-the-program.html〉(20 Feb. 2012).
- 註22: "Oral History Archives and Collections," The Oral History Society Website,〈http://www.oralhistory.org.uk/collections.php〉(24 Feb. 2012).
- 註23: "Oral History," The British Library Website, 〈http://www.bl.uk/reshelp/findhelprestype/sound/ohist/oralhistory.html〉 (24 Feb. 2012).
- 註24: "National Life Stories," The British Library Website, 〈http://www.bl.uk/reshelp/findhelprestype/sound/ohist/ohnls/nationallifestories.html〉 (24 Feb. 2012).
- 註25: "About Us," *National Archives of Singapore Website*,〈http://cord.nhb.gov.sg/cord/public/internetSearch/aboutus.jsp〉(27 Feb. 2012)
- 註26: "About the Oral History Centre (OHC)," *National Archives of Singapore Website*, 〈http://cord.nhb.gov.sg/cord/public/internetSearch/faq.jsp〉 (27 Feb. 2012).

